

## 國立臺灣體育運動大學 105 學年度第 2 次行政會議紀錄

一、時間：106 年 2 月 22 日（星期三）9 時正

二、地點：本校第一會議室

三、主席：林校長華章

記錄：劉淑芬

四、出席人員：本校各一、二級單位主管(如簽到單)

五、主席致詞：(略)

六、各單位業務報告：洽悉。

七、提案討論：

案由一：本校與日本體育大學簽訂「校際合作協定」，提請追認。  
(提案單位：研發處)

決 議：同意追認。(研發處 2-1)

案由二：本校與日本札幌國際大學簽訂「校際學術交流協定、學生交流備忘錄暨雙聯學制備忘錄」，提請追認。(提案單位：研發處)

決 議：同意追認。(研發處 2-2)

案由三：本校與日本筑波大學簽訂「學術合作交流協定」，提請追認。(提案單位：研發處)

決 議：同意追認。(研發處 2-3)

案由四：本校擬與英國伍斯特大學(University of Worcester)簽訂「MOU(草案)」，提請討論。(提案單位：研發處)

決 議：同意簽訂。(研發處 2-4)

案由五：擬修正本校「推廣教育收支管理要點第四點、第五點暨第九點規定(草案)」，提請討論。(提案單位：研發處)

決 議：照案通過。(研發處 2-5)

案由六：擬修正本校「學術著作獎勵要點第三點、第九點規定(草案)」，提請討論。(提案單位：研發處)

決 議：照案通過。(研發處 2-6)

案由七：擬修正本校「中興堂場地使用管理要點附件四中興堂場地使用收費基準表(草案)」，提請討論。(提案單位：體育室)

決 議：照案通過。(體育室 2-7)

案由八：擬訂定本校「電子化會議系統管理要點(草案)」，提請討論。(提案單位：圖資處)

決 議：修正通過，修正重點如下：(圖資處 2-8)

草案第四點第二款「由會議管理員自行負責任」其中之「任」字刪除。

案由九：擬訂定本校「虛擬主機租用管理要點(草案)」，提請討論。(提案單位：圖資處)

決 議：修正通過；修正重點如下：(圖資處 2-9)

(一) 草案第三點第四款「最短租用期間為二個月」其中之一字修正為「六」。

(二) 草案第五點第一項修正為：「服務之收入納入校務基金，本服務提供之服務種類、計價單位及收費標準如下：」。

(三) 草案第八點刪除：「其係編列本校預算支付者，由主計室統籌轉入雲端主機專案計畫。」等二十九字。

案由十：擬訂定本校「校園首頁公告管理要點(草案)」，提請討論。(提案單位：圖資處)

決 議：修正通過，修正重點如下：(圖資處 2-10)

草案第二點修正為：「校園公告授權發布權限僅開放提供行政人員使用，兼任行政職務之教師及計畫助理得依公務需求提出申請，不提供教師及工讀生。」

案由十一：擬訂定本校「電子郵件管理要點(草案)」，提請討論。(提案單位：圖資處)

決 議：修正通過，修正重點如下：(圖資處 2-11)

草案第三點第四款刪除。

案由十二：擬訂定本校「校務行政系統推動與發展小組設置要點（草案）」，提請討論。（提案單位：圖資處）

決議：修正通過；修正重點如下：（圖資處 2-12）

- （一）草案第二點第一項修正為：「…置委員十一名及執行秘書一名，由下列人員組成：」；同點第二款當然委員人數修正為十名，同時於體育室主任之後增列「各院院長」；同點第三款修正為：「本小組置執行秘書一名，由本校圖書資訊處資訊服務組組長擔任。」
- （二）草案第六點及第七點合併，規定內容修正為：「委員均應親自出席會議，不得由他人代理出席，開會應有全體委員過半數之出席，一般事項之決議以出席委員過半數同意行之…。」
- （三）草案第八點往前遞移為第七點。

八、臨時動議：（無）

九、主席裁示事項：

- （一）請於系務及院務會議中討論有關本校課程規劃及教學方向是否符合現代社會潮流需求？以有效降低休學率。（各學系、院 2-13）
- （二）本(106)年 3 月 4 日下午 2 時於本校棒球場日本早稻田大學棒球隊與本校對抗賽，鼓勵本校師生同仁共襄盛舉。（各單位 2-14）
- （三）追蹤執行事項編號 105-1-8 請執行單位針對問題癥結進行實質討論，以尋求具體可行方案。（體育室 2-15）
- （四）為及時掌握「原住民族委員會」提供補助計畫經費之申請及有效利用本校原住民獎學金之資源，請教務長邀集相關單位研議，同時將本校原住民學生退學率乙節併入討論。（教務處 2-16）

- (五) 為有助於喚起本校學生學習興趣，請兩院院長於院會時安排發表有關本校體育學系及運動事業管理學系碩士班與「加拿大溫莎大學」交換生之心得報告。(運動教育學院、運動產業學院 1-17)
- (六) 因應校務評鑑之需，請各系加強宣導並協助老師，務必於 106 年 3 月 6 日前完成 103 至 105 學年度之教學歷程登錄。(各學系 2-18)
- (七) 請體育室研議修正有關職業球隊借用本校運動場館之收費標準。(體育室 2-19)
- (八) 2017 年中區大專校院田徑錦標賽暨本校學生實習運動會訂於 106 年 3 月 24、25 日(週五、六)舉行，3 月 25 日實際參與活動者，原則同意於 6 月 3 日補假一天，學生則以觀摩教學辦理。(各單位 2-20)
- (九) 再度呼籲本校各單位，海報務必張貼於海報架上，於活動辦理完畢後，應即刻復原場地，以維校園環境整潔;並請隨時檢視各自管轄之公佈欄，過期訊息務必及時撤除，同時請各學系加強對學生輔導。(各單位 2-21)
- (十) 因應本校組織調整暨嘉義校區遷回等變革，請儘速籌拍本校中文簡介光碟，俾利招生宣傳及廣告行銷之需。(秘書室 2-22)

十、散會：12 時 25 分